

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鹤山市第三人民医院

	项目	内容
1	采购项目名称	鹤山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6 年电气防火安全检测
2	资格（资质）要求	具有 CMA 资质
3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对鹤山市第三人民医院电气检测报告编写服务。 2. 服务要求：按国家、省、市和双方合同的内容执行。
4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鹤山市第三人民医院
5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总价包干。 4. 服务金额：人民币 10000-10211.5 元
6	服务时间	中选人与业主签订合同后，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电气防火安全检测，10 个工作日内出具电气线路电气防火检测安全评估报告。
7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8	结算方式	预算报告编制完成后，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9	违约责任	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执行。
10	解决争议方式	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纠纷，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方式解决。
11	备注	